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区改造、房屋征收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

2. 依照城市总体规划，根据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负责编制城区改造中长期发展规划，拟定年度城区改造计划，开展重点项目的前期策划论证工作，组织研究分析全区城区改造综合性、系统性、长远性重大问题。

3. 负责全区城区改造统筹发展，负责项目用地的招商引资、项目报批、资金房源筹措和项目成本核算等工作。

4. 负责拟定、论证、申报和公布房屋征收补偿方案；负责申报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负责组织房屋征收补偿评估；负责拟定、申报和公布房屋征收决定书。

5. 负责指导、监督管理并组织实施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及集体土地上的房屋拆迁。

6. 负责房屋征收项目安置资金、安置房源的管理、监督和使用。

7. 负责房屋征收、拆迁工作的综合协调及维稳。

8. 负责房屋征收、拆迁档案、信息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管理。

9.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2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本级）
2. 武汉市江汉区土地整理储备事务中心
3. 武汉市江汉区房屋征收管理事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在职实有人数 23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1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8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7.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839.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3.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8.34	本年支出合计	57	988.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988.34	总 计	60	98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 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 60行 = (57+58+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988.34	988.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0	27.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0	27.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0	27.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7	47.57					
21004		公共卫生	3.04	3.0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4	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3	44.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	9.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8	8.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8	13.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7	13.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9.12	839.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5.18	485.18					
2120101		行政运行	200.17	200.1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26	244.2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75	40.7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0.34	220.3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0.34	220.3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3.60	133.6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3.60	13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75	7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75	7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29	46.29					
2210202		提租补贴	9.64	9.64					
2210203		购房补贴	17.82	17.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988.34	566.69	421.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0	27.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0	27.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0	27.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7	44.53	3.04			
21004		公共卫生	3.04		3.0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4		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3	44.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	9.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8	8.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8	13.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7	13.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9.12	420.51	418.6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5.18	200.17	285.01			
2120101		行政运行	200.17	200.1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26		244.2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75		40.7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0.34	220.3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0.34	220.3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3.60		133.6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3.60		13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75	7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75	7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29	46.29				
2210202		提租补贴	9.64	9.64				
2210203		购房补贴	17.82	17.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8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90	27.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57	47.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839.12	839.1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3.75	73.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88.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988.34	988.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988.34	总 计	64	988.34	98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988.34	566.69	421.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90	27.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0	27.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0	27.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7	44.53	3.04
21004	公共卫生		3.04		3.0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04		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53	44.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0	9.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68	8.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68	13.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7	13.1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39.12	420.51	418.6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5.18	200.17	285.01
2120101	行政运行		200.17	200.1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26		244.2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75		40.7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0.34	220.3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0.34	220.3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3.60		133.6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3.60		133.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75	7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3.75	7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29	46.29	
2210202	提租补贴		9.64	9.64	
2210203	购房补贴		17.82	17.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9.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2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7.63	30201	办公费	7.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68.68	30202	印刷费	6.9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67.15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8.61	30205	水费	0.5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	30206	电费	5.4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6	30211	差旅费	2.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54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7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9.9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			
	人员经费合计	489.42		公用经费合计				7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8					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说明：2021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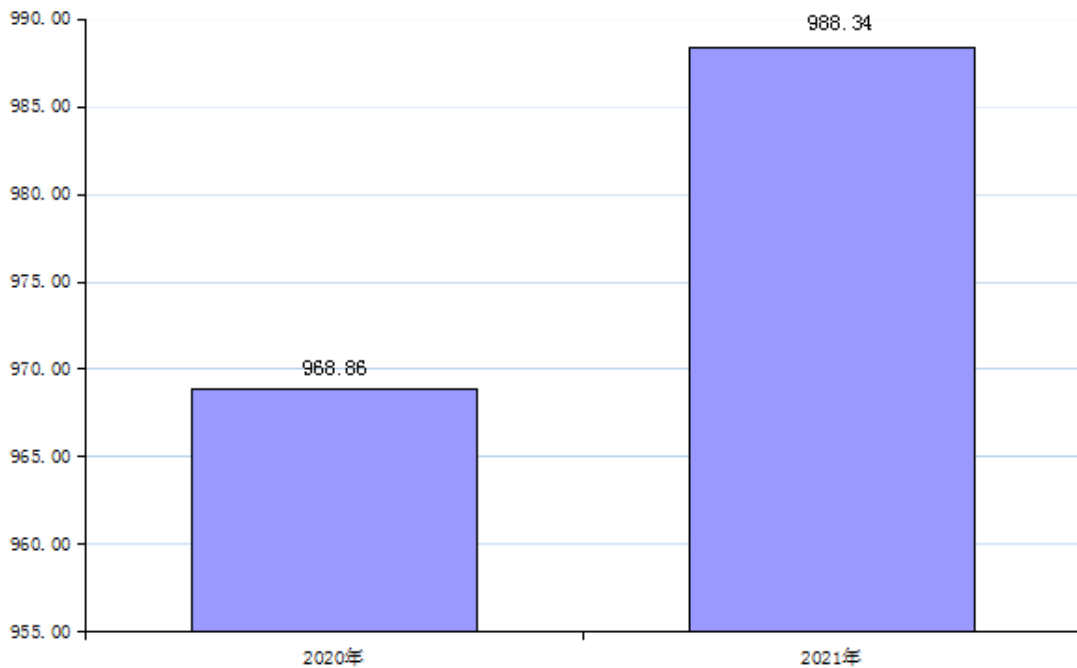
说明：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988.3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48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的增加，人员开支相应增加，与上年相比收、支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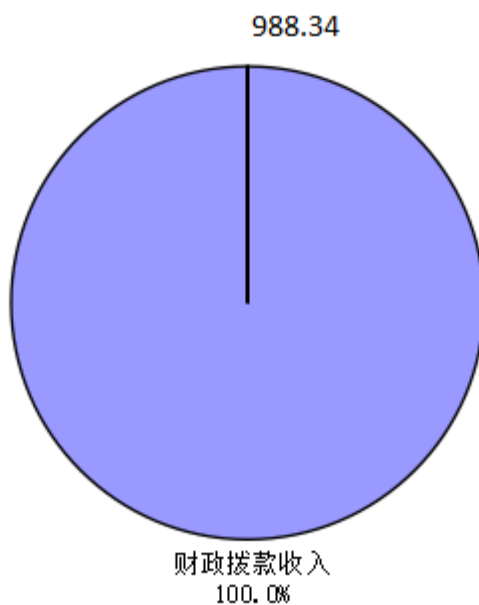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988.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88.3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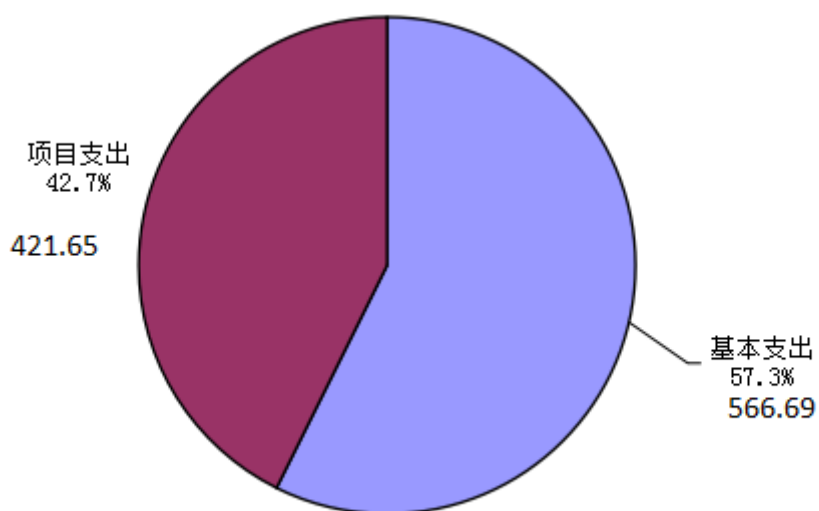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988.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6.69 万元，占本年支出 57.3%；项目支出 421.65 万元，占本年支出 4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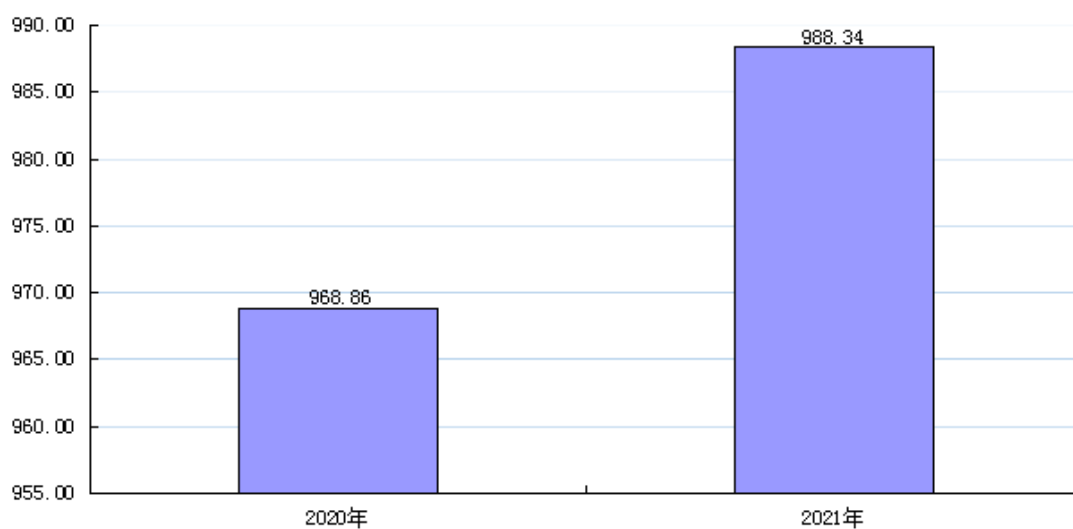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88.3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9.48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的增加，人员开支相应增加，与上年相比收、支有所增加。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88.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4.45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的增加，人员开支相应增加，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有所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88.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90 万元，占 2.8%；卫生健康（类）支出 47.57 万元，占 4.8%；城乡社区（类）支出 839.12 万元，占 84.9%；住房保障（类）支出 73.75 万元，占 7.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43.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2%。其中：基本支出 566.69 万元，项目支出 421.65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城区改造项目综合业务费 129 万元，主要成效是加快推进江汉区现代服务业中心区的建设，引进财源企业，充分盘活区内存量土地，适时适量调节土地供需总量，合理引导投资和建设；改善被征收户的

居住条件，保障民生；改善江汉区规划设施条件，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使老城区旧貌换新颜。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4.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隔离场所组工作经费 3.04 万元。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96.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征收项目财务检查审计费 45.6 万元；2021 年城建计划--江汉区城市更新项目顾问咨询服务费 36 万元、江汉区儿童友好型试点社区规划项目经费 52 万元。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6.6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89.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77.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本级及下属 2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0.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减少 0.19 万元，下降 100.0%，其中：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19 万元，下降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1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27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10.77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日常公用经费随之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6.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7 万元、政府

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2.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2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0.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无公务用车；无单价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个，资金236.9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6.2%。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各项目综合评分结果均在98分以上，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3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988.3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率较高，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经过综合评价，区域改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得分为 99.5 分，项目评价等级为“优”。

2021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填报日期：2022年4月13日

自评得分：99.5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				
基本支出总额		566.69		项目支出总额		421.66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008.44	988.34	98%	20	
年度目标1: (80分)		改善被征收户的居住条件，保障民生；改善江汉区规划设施条件，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加快城区改造更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启动实施三旧改造项目数量	2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市下达的旧城改造征收面积完成率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紫竹三期片等项目收尾工作完成率	100%	完成	4.5
		质量指标	紫竹三期等项目供地出让完成率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信息采集完成率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区级网格化案件和12319城管热线按时签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土地集约节约利用率	同比提高	达标	10
		社会效益指标	旧城居民住房条件	同比改善	达标	10
		生态效益指标	老旧城区城市整体环境	同比改善	达标	10
		满意度指标	企业、被征收户满意率	≥90%	达标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紫竹三期片清芬项目资金到位不及时，影响房屋征收时序。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克服旧改政策收紧、资金紧缺等难题，通过加强对市级投资主体沟通协助、争取专项债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投入旧改工作。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城区改造项目综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9 万元，执行数为 1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推进全区“三旧”改造工作，已完成实施一批旧城改建项目，做好旧改领域依法征收、信访维稳等一系列工作，完成三旧改造工作计划任务。

2. 法律顾问、安全生产及党建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4.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顾问律师提供了法律咨询、审阅协议、处理征收等方面的行政纠纷，代理出庭应诉。二是进行党员教育管理，不断提高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进一步提高了党建工作质量。三是已保障单位消除各类安全隐患、落实各项安全措施。

3. 聘专业技术人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 万元，执行数为 35.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法务人员开展信息公开与接待、诉讼与复议协调、信访协助工作、项目协助工作。二是土地管理人员完成了年度计划编制申报，土地整理储备前期投

资测算、项目可研、规划条件变更等工作，土地出让、划拨相关前期手续。

4. 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后期维护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对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项目更新维护，定期更新了国土规划相关数据库，确保数据准确、实时地在线共享。二是系统软件定期进行安全升级，对系统软件进行扫描，保障系统和数据安全。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年4月13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城区改造项目综合业务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综合计划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27	127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启动和完成2021年辖区内旧城改造工作		推进全区“三旧”改造工作，完成实施一批旧城改建项目，做好旧改领域依法征收、信访维稳等一系列工作，完成三旧改造工作计划任务。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理记账的账套数量		40套	100%	5
		数量指标	法律服务时间		100天	100%	5
		数量指标	安保面积		2178.06平方米	100%	5
		质量指标	岗位工作年度考核达标情况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法律纠纷及时应诉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旧城居民住房条件		得到改善	100%	6
		生态效益指标	老旧小区整体环境质量		得到提升	100%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江汉区旧城区改造工作		持续得到保障	100%	6
		满意度指标	企业、被征收户满意率		90%	10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年4月13日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安全生产及党建等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域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综合计划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15	14.15	94%	19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一、保证土地整理储备和房屋征收工作合法开展，减少或避免法律纠纷带来的经济损失，同时带来良好的社会效益。二、提高党建工作质量，提高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三、确保我单位安全生产工作方针、目标的实现，完成安全生产绩效考核。		1、顾问律师提供法律咨询、审阅协议、处理征收等方面的行政纠纷，代理出庭应诉。 2、进行党员教育管理，不断提高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进一步提高党建工作质量。 3、保障单位消除各类安全隐患、落实各项安全措施。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第三方提供隐患排查技术服务的次数	≥ 4	100%	6
		数量指标	党内教育培训次数	2-3	100%	6
		数量指标	律师重大法律事务参与率	100%	100%	6
		数量指标	聘请律师在我局进行法律业务顾问咨询工作的天数	20-30	100%	6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事故发生数	0	100%	6
		质量指标	行政事务法律风险	0	100%	6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排查完成及时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控制率	97% 100%	100%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依法行政、安全生产和党建工作的可持续	得到保障	10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年4月13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聘专业技术人员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综合计划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36	35.76	99%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聘用3名专业技术人员，对旧城改建项目现场工作人员进行法律专业指导、培训和沟通；缓解工作任务繁重，工作力量明显不足的情况，缓解办事压力，加快推进全区旧改工作。		已聘用3名专业技术人员： 1.法务人员开展信息公开与接待、诉讼与复议协调、信访协助工作、项目协助工作等。 2.土地管理人员完成年度计划编制申报，土地整理储备前期投资测算、项目可研、规划条件变更等工作，土地出让、划拨相关前期手续等。 3.财务人员编制土地储备收支预算，审核记账凭证、财务会计报表，负责土地储备所需资金的筹集、管理、核算、自查等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3人	100%	7
		数量指标	法务文本资料保管规范率		100%	100%	7
		质量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信息公开、行政诉讼类案件答辩答复		不超期	100%	7
		质量指标	土地储备前期工作		及时合规	100%	7
		质量指标	年度计划编制申报		及时合规	100%	7
		时效指标	财务、法务和土地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成本指标	预算完成率		97%-100%	99%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区旧改工作的可持续性		得到保障	10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聘用人员按预算值12万元/人/年，支出按照实际用人标准执行。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2年4月13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后期维护费用				
主管部门		江汉区城改局		项目实施单位		综合计划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0	60.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用于建立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系统的数据更新和系统维护保障机制，确保系统正常、持久、有序运行。		1、对系统PC版、手机版、IPAD版现有功能进行维护和升级； 2、定期更新国土规划相关数据库，确保数据准确、实时地在线共享； 3、对系统软件定期进行安全升级、扫描，发现并处理系统安全漏洞，保障系统和数据安全。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更新量	80个图层	100%	6
		数量指标	系统功能优化完善次数	10次	100%	6
		数量指标	系统软硬件例行检查次数	每月1次	100%	6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100%	6
		质量指标	系统安全等级	2级	100%	6
		时效指标	服务器维护与升级及时完成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系统错误检测与修复及时完成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 100%	100%	6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系统运行	持续得到保障	100%	6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10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应用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及经验，强化绩效管理工作，力求更加科学、合理地制定部门绩效管理目标和考核办法，加强重点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双监控”，确保项目能够如期完成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规划引领，优化城市空间布局。

坚持顶层设计、规划先行，按照全区“一核两纵五区”空间布局要求，启动江汉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状况评价，从更深层次挖掘节约集约用地潜力，进一步提高城市土地投入产出效率。在长江大道江汉段、新华路产业规划和城市设计成果基础上，加强城市更新空间和产业规划研究，引进国际知名城市设计机构，高水平推进新华西路四期项目规划方案优化调整；整体推进清芬片、楚宝片、磨子桥片区域产业和空间规划咨询论证；开展汉口饭店片、新华西路四期、沙包桥地块、水游城片等重大项目规划论证，实现城市品质提升与改善民生、产业升级的高度融合。

二、强化措施，狠抓旧改项目清零攻坚。

积极克服旧改政策收紧、资金紧缺等难题，通过加强对市级投资主体沟通协助、争取专项债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投入旧改工作。继续推进实施电影制片厂二期、航空小路扩大片、绍兴片等 19 个旧城改建项目。加强与各项目指挥部、相关部门街道配合协作，形成合力推进项目攻坚。

全力实施房屋征收项目清零攻坚专项行动，坚持高规格指挥、高频次调度，全面梳理项目难题，分类分层次进行研判分析，统筹资源推进问题解决。

三、紧抓机遇，土地储备供应平稳有序。

全年共计完成唐家墩K8 整合片、武汉外运复兴村仓库片等 7 个地块土地储备 211 亩；完成电影制片厂片、汉口饭店片等 8 个项目 265.7 亩土地出让。在 6 月份全市组织的第一次集中挂牌供地活动中，我区电影制片厂片一期等三个项目合计土地出让金额达 119.8 亿元，在全市行政辖区中位列第一。

四、检查督办，强化旧改项目现场管理。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全面做好国有土地上房屋拆除项目的扬尘治理、安全生产、文明建设等工作。今年以来，为配合市、区“两创一管”等工作，定期召集各项目实施单位、项目负责人研究督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和安全施工工作。

五、妥善化解逾期还建问题。

为切实提高服务民生工作质效，我局想方设法破解逾期还建项目处置难题，以超常规的手段推进问题化解。在

市区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的积极支持下，中央巡视湖北武汉督办整改的汉口饭店片项目攻克了土地回收、规划调整、挂牌出让、款项缴纳等多重难关，停滞五年之久的还建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航空小路片项目还建房建设正在如期加紧推进，图纸分房工作已有序开展。

六、 全面推进法治建设。

我局依托各项目房屋征收维稳指挥部，搭建沟通交流平台，畅通信访渠道，及时响应、解决拆迁过程中群众反映的各类诉求。专业律师团队实现法律服务全覆盖，全程深入现场、参与征收，对减轻信访压力、疏导信访群众起到了良性的促进作用。

七、 服务疫情防控大局。

在8月份武汉市疫情防控形势复杂严峻的情况下，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将疫情防控一线作为党员学习教育的生动课堂。组织全体党员赴社区参加疫情防控值守，协助社区完成核酸检测。按照区防疫指挥部工作安排，分中部、南部、北部三个片区对全区符合基本条件的酒店、宾馆进行全覆盖摸排，逐一上门洽谈，联系征用隔离场所，用实际行动诠释了“守紧筑牢社区第一道防线”的总要求，用心用情用实际行动体现使命担当。

区域改局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规划引领，优化城市空间布局	在长江大道江汉段、新华路产业规划和城市设计成果基础上，加强城市更新空间和产业规划研究，引进国际知名城市设计机构，高水平推进新华西路四期项目规划方案优化调整；整体推进清芬片、楚宝片、磨子桥片区域产业和空间规划咨询论证；开展汉口饭店片、新华西路四期、沙包桥地块、水游城片等重大项目规划论证，实现城市品质提升与改善民生、产业升级的高度融合。	已完成
2	强化措施，狠抓旧改项目清零攻坚	积极克服旧改政策收紧、资金紧缺等难题，通过加强对市级投资主体沟通协助、争取专项债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投入旧改工作。	已完成
3	紧抓机遇，土地储备供应平稳有序	全年共计完成唐家墩 K8 整合片、武汉外运复兴村仓库片等 7 个地块土地储备 211 亩；完成电影制片厂片、汉口饭店片等 8 个项目 265.7 亩土地出让。	已完成
4	检查督办，强化旧改项目现场管理	今年以来，为配合市、区“两创一管”等工作，定期召集各项目实施单位、项目负责人研究督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和安全施工工作。	已完成
5	妥善化解逾期还建问题	在市区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的积极支持下，中央巡视湖北武汉督办整改的汉口饭店片项目攻克了土地回收、规划调整、挂牌出让、款项缴纳等多重难关，停滞五年之久的还建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	已完成
6	全面推进法治建设	我局依托各项目房屋征收维稳指挥部，搭建沟通交流平台，畅通信访渠道，及时响应、解决拆迁过程中群众反映的各类诉求。专业律师团队实现法律服务全覆盖，全程深入现场、参与征收，对减轻信访压力、疏导信访群众起到了良性的促进作用。	已完成
7	服务疫情防控大局	按照区防疫指挥部工作安排，分中部、南部、北部三个片区对全区符合基本条件的酒店、宾馆进行全覆盖摸排，逐一上门洽谈，联系征用隔离场所，用实际行动诠释了“守紧筑牢社区第一道防线”的总要求，用心用情用实际行动体现使命担当。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咨询电话：85773130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自评得分:99.5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财政年初预算 843.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经费 538.17 万元，项目支出 305 万元。

为保证指导、监督管理并组织实施江汉区辖区内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及集体土地上的房屋拆迁工作的有序展开，基本经费和项目经费均有调整，调整后预算 1008.4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基本支出为 566.69 万元，项目支出经费 421.65 万元，无结转结余资金，执行率达到 98%。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单位 2021 年有 4 个绩效项目，包括：城区改造项目综合业务费；法律顾问、安全生产及党建等经费；聘专业技术人员；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后期维护费用。

2021年，我局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三、其基层预算单位自评督查及整改情况

2021年区域改局积极克服旧改政策收紧、资金紧缺等难题，通过加强对区级投资主体沟通协助、争取专项债等多种渠道，2021年共计筹集资金57.7亿元投入旧改工作。继续推进实施电影制片厂二期、航空小路扩大片、绍兴片等19个旧城改建项目，整理土地1200余亩，完成征收房屋面积约47万平方米，惠及居民3800余户。加强与各项目指挥部、相关部门街道配合协作，形成合力推进项目攻坚。全力实施房屋征收项目清零攻坚专项行动，将全区14个待收尾的旧改项目全部列入行动范围，坚持高规格指挥、高频次调度，全面梳理项目难题，分类分层次进行研判分析，统筹资源推进问题解决。其中，唐家墩K8整合片、常青地块、常青路立交、兴业路建材市场片、汉口饭店、航空小路片等项目完成“清零”，全市首个城市更新项目绍兴片按照预定时间完成预签约85%目标，已启动正式动迁。

四、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统筹推进“留改拆”并举机制力度不强的问题

统筹生产、生活、生态融合，从产、城、人、文四个维度推进城区更新。兼顾保障民生和生态占补平衡，推进华安里生态底线区调整工作；全面挖掘“老汉口”历史文脉，围绕“功能重塑、产业重构、风貌重现”目标，深入推进汉口历史风貌区江汉片区发展规划，汉口历史风貌区江汉区改造一期工程”可研报告已获市发改委批复，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已于2021年内全面开工。

五、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局将完善房屋征收工作机制，探索签约工作前置化、征收信息公开化、矛盾调解个性化等方式，更加强调工作效率，推进实施项目攻坚“清零”，确保目标如期完成。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房屋征收补偿政策，合理控制房屋征收补偿成本，统筹落实并合理使用征收安置房源，保障旧城改建可持续推进。试点建设房屋征收信息在线管理平台，进一步强化征收过程管理，形成高效的数据信息交互、汇总和利用，实现智慧征收。

2021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得分

2021 年度江汉区城区改造更新局（以下简称“区域改局”或“我局”）项目预算财政支出绩效经过综合评价，区域改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得分为 99.5 分，项目评价等级为“优”。

本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改善被征收户的居住条件，保障民生；改善江汉区规划设施条件，提高土地资源利用率，加快城区改造更新。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部署要求，对我局 2021 年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自评过程中，本着强化绩效目标意识、提高部门整体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绩效管理水平的原则，通过目标计划梳理、工作数据采集、项目完成情况调查等方式对我局 2021 年度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评估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工作开展情况。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局 2021 年有 4 个绩效项目，具体包括：（1）城区改造综合业务费 12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评价等级为“优”。

（2）法律顾问、安全生产及党建等经费 14.15 万元，预算执行率达 94.3%。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评价等级为“优”。

（3）专业技术人员服务费 35.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评价等级为“优”。

（4）江汉区综合规划管理一张图后期维护费用 6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评价等级为“优”。

2021 年，我局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局依托各项目房屋征收维稳指挥部，搭建沟通交流平台，畅通信访渠道，及时响应、解决拆迁过程中群众反映的各类诉求。专业律师团队实现法律服务全覆盖，全程

深入现场、参与征收，全年累计律师坐班 1300 余人次，对减轻信访压力、疏导信访群众起到了良性的促进作用。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坚持征收为民，为民征收理念，创新房屋征收领域便民举措，将征收动迁工作前置，形成以街道为实施主体，社区组织、居民积极参与的“预征收”机制，在绍兴片前期试点成功经验基础上，在电影制片厂片二期旧城改建项目进一步推广并优化“预征收”机制。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共依法答复信息公开申请 61 件；办理涉及征收事务的复议案件 3 件、诉讼案件 62 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达 100.0%。共受理各类群众咨询投诉、信访件 3000 余件，均得到妥善办理及回复，切实提高了案件办结率和群众满意度。

（三）上年度部门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我局严格按照财政相关经费制度，全部完成绩效评价相关指标任务，部门整体自评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良好。严格按照设立绩效目标进行日常管理，加大资金执行进度，强化项目执行成效。